

##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0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86號  
承辦人：方正文  
電話：06-2412734  
傳真：06-2284785  
電子信箱：vin4064@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麻豆區麻豆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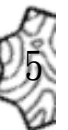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23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特(二)字第10808659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十二年國教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業經教育部於108年7月1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73959B號令訂定發布，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8年7月1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73959C號函辦理。
- 二、旨揭實施規範及課程綱要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服務群科課程綱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賦優異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專長領域課程綱要」。
- 三、上開資料，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下載(網址：  
<https://gazette.nat.gov.tw/>)。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



學、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國小部)  
副本：本局特幼教育科、本市特教資源中心

2019/07/25  
13:47:12  
電子公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

